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清越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1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通过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线上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裕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优化产业结构，更好的整合上下游资源，公司拟向参股公司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并签署相应的增资协议。本次拟增加投资人民币 848 万元，认购枣庄睿诺 800 万元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枣庄睿诺 33.3333%的股权。

本议案已经 2023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上披露的《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高裕弟、梁子权回避表决，议案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基于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考虑，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上述业务，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上披露的《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30 日